

以下第1页至第28页与原件一致

经核对与原件一致  
见证律师 孙文娟

见证律师: 孙文娟  
2023.3.9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决议

中泰证股决字〔2023〕2号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告。经与会股东投票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6月16日下午14:30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证券大厦23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0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812,528,940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0599

#### （四）表决方式及股东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王洪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出席（列席）情况：

1. 公司董事 11 人，出席 10 人。董事长王洪先生，副董事长毕玉国先生，董事范奎杰先生，职工董事张晖女士，独立董事严法善先生现场出席会议；董事冯艺东先生、陈肖鸿先生，独立董事胡希宁先生、綦好东先生、满洪杰先生以视频、电话会议方式出席会议。董事刘锋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 公司监事 7 人，出席 7 人。监事会主席郭永利先生，职工监事崔建忠先生、安铁先生、王丽敏女士现场出席会议；监事曹灶强先生、王思远先生、范天云先生以视频、电话会议方式出席会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晖女士现场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冯艺东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袁西存先生，副总经理胡增永先生，合规总监亓兵先生，首席信息官张勇先生，首席风险官胡开南先生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普通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

股东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810,946,440	99.9671	1,581,300	0.0328	1,200	0.0001

(二)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普通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810,946,440	99.9671	481,300	0.0100	1,101,200	0.0229

(三)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普通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810,946,440	99.9671	1,581,300	0.0328	1,200	0.0001

(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普通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810,946,440	99.9671	481,300	0.0100	1,101,200	0.0229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资金需求和股东利益等因素，以公司总

股本为基数，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按 2022 年末公司总股本 6,968,625,756 股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81,184,269.66 元，占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70%，占母公司 2022 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41.82%，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剩余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普通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810,946,440	99.9671	482,500	0.0100	1,100,000	0.0229

本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121,565,640	99.8591	482,500	0.0429	1,100,000	0.098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普通决议事项，表决子议案 6.01 时，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表决子议案 6.02 时，莱芜钢铁集团

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表决子议案 6.03 时，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永通实业有限公司、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00	关于确认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6.01	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2,536,945,493	99.9118	1,136,050	0.0447	1,101,200	0.0435
6.02	与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3,765,694,977	99.9591	438,900	0.0116	1,101,200	0.0293
6.03	与其他关联法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3,778,901,728	99.9593	438,900	0.0116	1,101,200	0.0291
6.04	与关联自然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4,810,988,840	99.9679	438,900	0.0091	1,101,200	0.0230

本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00	关于确认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6.01	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120,910,890	99.8008	1,136,050	0.1011	1,101,200	0.0981
6.02	与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121,608,040	99.8628	438,900	0.0390	1,101,200	0.0982
6.03	与其他关联法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460,261,668	99.6665	438,900	0.0950	1,101,200	0.2385
6.04	与关联自然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121,608,040	99.8628	438,900	0.0390	1,101,200	0.0982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 发行品种

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发行的公司债券、短期公司债券、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次级债务、短期融资券、金融债券、收益凭证、收益权转让、

可续期债券、资产支持证券、转融资、贷款（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银行贷款、银团贷款等），以及其他按相关规定经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机构、证券自律组织注册、审批、核准、备案或认可的公司可以发行的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拆借、债券回购除外）；境外发行的外币或离岸人民币债券、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次级债务、中期票据计划、票据（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票据、结构化票据）、可续期债券、贷款（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银行贷款、银团贷款等）等境外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经相关监管机构注册、审批、核准、备案或认可的公司可以发行的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拆借、债券回购除外）。

上述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均不含转股条款，不与公司股票及其他任何权益衍生品挂钩。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及具体清偿地位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 **2. 发行主体**

本次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将由公司或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发行主体。若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则公司或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及资产服务机构。

## **3. 发行规模**

公司和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规模（以发行后待偿还余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每次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合计不超过公司最

近一期期末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扣除计入其他权益工具项下的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3倍，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限的要求。

#### **4. 发行方式**

本次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按相关规定经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机构、证券自律组织注册、审批、核准、备案或认可，以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的形式在中国境内向社会公开发行或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或以其他监管机构许可的方式发行。具体发行方式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本次境外债务融资工具以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的形式在中国境外公开或非公开发行。

#### **5. 发行期限**

本次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不超过15年（含15年），但发行永续次级债券、可续期债券等无固定期限品种的情况除外，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规模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 **6. 发行利率**

本次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可以为固定利率品种和/或浮动利率品种。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及其计算、支付方式，根据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相关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承销机构（如有）协商确定。

## **7. 发行价格**

本次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价格，由公司依照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

## **8.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安排**

根据本次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特点及发行需要，依法确定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安排。

## **9.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或项目投资，及相关适用法律法规及/或监管机构允许的用途等（如相关监管机构对于募集资金用途有具体规定的，则应符合监管机构要求）。

## **10.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对象为符合认购条件的投资者，具体发行对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市场情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等确定。

本次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可向公司股东配售，具体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根据市场情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等依法确定。

## **11. 上市安排**

本次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申请上市或挂牌转让等相关事宜，依据境内外适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境内外市场情况办理。

## 12. 偿债保障措施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 主要责任人员不得调离。

## 13. 决议有效期

本次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如果董事会及/或公司经营管理层已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或部分发行，且公司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机构的发行批准、许可、备案或登记的（如适用），则公司可在该批准、许可、备案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或部分发行，就有关发行或部分发行的事项，上述授权有效期延续到该发行或部分发行完成之日止。

## 14. 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经营管理层（按照国家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必须另行提请董事

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融资方式除外），在确保杠杆率、风险控制指标、流动性监管指标以及各类债务融资工具的风险限额等符合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在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限额内，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从维护公司利益出发，全权办理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适用的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根据公司和相关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每次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合适的发行主体、发行时机、发行品种、具体发行规模和方式、发行条款、发行对象、期限、是否一次、多次或分期发行及多品种发行、各次、各期及各品种发行规模及期限的安排、面值、利率的决定方式、币种（包括离岸人民币）、定价方式、发行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担保函、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安排、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是否设置利率上调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具体配售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登记注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上市或转让及其交易场所、降低偿付风险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等（如适用）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全部具体事宜；

（2）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如适用），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担保协议、

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协议、债券契约、评级协议、聘用中介机构的协议、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登记托管协议、上市或转让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等)以及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证券上市地的上市、转让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及最终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备忘录、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所有公告、通函等);

(3) 为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选择并聘请受托管理人、清算管理人,签署受托管理协议、清算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则(如适用);

(4) 决定和办理本次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一切申报及上市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监管机构、证券自律组织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市或转让及本公司、发行主体及/或第三方提供(反)担保、支持函或维好协议等信用增级协议的申报材料,签署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办理每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申报、发行、设立、备案以及挂牌和转让等事宜;

(5) 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机构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对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全部或部分工作;

(6) 办理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其他相关事项。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特别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

股东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00	关于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	—
7.01	发行品种	4,803,736,7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901,188	0.1227
7.02	发行主体	4,803,736,7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901,188	0.1227
7.03	发行规模	4,803,736,7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901,188	0.1227
7.04	发行方式	4,803,736,7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901,188	0.1227
7.05	发行期限	4,803,736,7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901,188	0.1227
7.06	发行利率	4,803,736,7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901,188	0.1227
7.07	发行价格	4,803,736,7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901,188	0.1227
7.08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安排	4,803,737,9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899,988	0.1227
7.09	募集资金用途	4,803,736,745	99.8173	2,892,207	0.0600	5,899,988	0.1227
7.10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4,803,736,745	99.8173	2,892,207	0.0600	5,899,988	0.1227
7.11	上市安排	4,803,736,745	99.8173	2,892,207	0.0600	5,899,988	0.1227
7.12	偿债保障措施	4,803,737,9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899,988	0.1227
7.13	决议有效期	4,803,737,9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899,988	0.1227
7.14	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4,803,737,945	99.8173	2,891,007	0.0600	5,899,988	0.1227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费用合计 120 万元人民币, 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5 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人民币, 均与上年持平。如审计范围、审计内容等变更导致审计费用增加,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普通决议事项, 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810,029,890	99.9480	1,399,050	0.0290	1,100,000	0.0230

本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120,649,090	99.7774	1,399,050	0.1245	1,100,000	0.0981

(九)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普通决议事项, 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810,947,640	99.9671	481,300	0.0100	1,100,000	0.0229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普通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810,946,440	99.9671	482,500	0.0100	1,100,000	0.0229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如申请开展该项业务涉及经营范围变更和/或修改《公司章程》涉及经营范围相关条款的，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该项业务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条款；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有关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条款修订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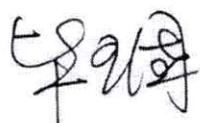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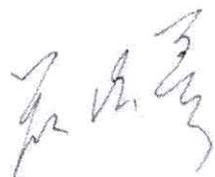
本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表决、特别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810,990,040	99.9680	438,900	0.0091	1,100,000	0.0229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监事签名：

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ursive characters.

监事签名：

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陈自均

监事签名：

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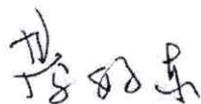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邢希宇' (Xing Xiuyu),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监事签名：

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学东' (Wang Xue Dong).

监事签名：

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洪亮

监事签名：

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监事签名:

郭子刚  
孙建忠

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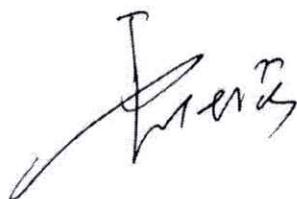
王丽敏

日期: 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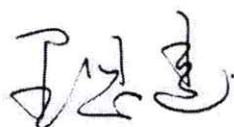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a large, stylized character resembling '王' followed by several smaller, cursive characters.

日期: 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监事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进' (Wang Jin).

日期: 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监事签名:



日期: 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会秘书签名：张峰

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盖章页)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期：2023年6月16日



